

65岁儿给96岁爹当“跟班”

一个四世同堂之家乐享平凡的幸福

文/片 本报记者 杨霄

在滕州市荆河街道魏庄居,有一个普通的家庭。四世同堂,上有96岁的爷爷,下有6岁半的孙子,一家人虽然过得不富裕,但一家人和谐相处,真心相待。在近期枣庄市妇联的幸福家庭评选中,这个家庭被评为孝亲敬老家庭。



▲陈艳给爷爷苏永兴端茶倒水。



◀空闲时,陈艳陪儿子一起读故事书。



幸福密码

放大彼此优点
缩小对方缺点

一个六口之家,生活中自然少不了摩擦。提起这一点,陈艳有自己的看法,“家庭和睦其实很简单,只要家庭成员之间真心相待,就不会有大的矛盾。当然,每个人的性格都不一样,在磨合过程中,我也有自己的方法。”

陈艳说,现在她的工作深入到各个家庭,作为旁观者,她看得更清楚。“家庭成员之间一定要善于发现彼此的优点,忽略彼此的缺点。在有矛盾时,在心里把他人的优点扩大10倍,把缺点不断缩小,缩小至无限小,那么矛盾也会自然而然地缩小至零了。”

“在家中,每当爷爷下台阶时总有一双粗大的手搀扶着,那便是爸爸的手。每当爷爷走出门外的时候便有一双幼嫩的小手拽着他的后衣角说,‘老爷爷!您慢慢地别摔倒了,慢慢地。’那便是儿子的手。”陈艳说,天下最不能等待的事情莫过于孝敬父母。父母到了要子女孝敬的时候,已经步入老年。这时候,他们无论在生活上还是精神上越来越需要子女,这种需要并非全都可用金钱或雇个保姆来替代的。随着年龄的增长,子女孝敬父母的机会也就逐渐减少。商机之类错过了还会再来,而失去父母健在时孝敬的机会,那就失不再来,会遗憾终生。

96岁父亲带着65岁儿子遛弯

16日,记者来到这个幸福的家庭。普通的二层住房,院子收拾得简单干净。陈艳的公公苏成泉正在院子里劈柴,看到家中来了客人,急忙迎上来并让老伴儿去倒茶。

一进房间,记者就看到96岁的苏永兴戴着白手

套坐在床边,记者走上前去跟老人交流,老人虽然已经96岁高龄,但耳朵还是很灵,并不需要特意大声跟他聊天。陈艳告诉记者,老人是她丈夫的爷爷,每天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早上天不亮就戴上他的白手套绕着村子走上两

圈。“全村都知道我们家有个老寿星,他们爷俩喜欢每天早上在村子里散步。”陈艳说,年前老人因呼吸道感染身体大不如从前了,为此,苏成泉不放心老人每天单独出门,而老人又闲不住,所以,老人病好之后,每天早上村

里人又能看到,96岁的苏永兴又戴上他的白手套绕着村子散步了,不同的是现在老人身后总是跟着65岁的苏成泉。

苏成泉的话并不多,他告诉记者每天除了早上陪着父亲散步外,还会陪着父亲到村子里的二弟和

三弟家去转转。“虽然他们每隔几天都会过来看看,买上老人爱吃的糕点,但是,父亲现在年龄大了,待在家里没事总是喜欢到处逛逛。而我现在又退休了,有的是时间,他自己出门我还真不放心。”

公公每月都给儿媳零花钱

陈艳告诉记者,在家里,婆婆待她很好,好多时候都觉得自己是这家的闺女。“刚结婚那会,我的工资不高,一个月也就1000元左右。当时,公公怕我钱不够花,就每月给我200元零花钱。虽然钱不多,但是这件事让

我觉得他们待我像一家人,也没有过分开过的想法。”陈艳说。

2006年,陈艳有了儿子苏冠宇。陈艳和老公苏鹏文,每月的收入都只有1000元左右,除去日常开支和人情来往,家中的生活明显有些拮

据。为了省钱,陈艳的公公婆婆每天做好的菜都舍不得吃,一般是只盛出一小份给陈艳和孙子苏冠宇吃,另一份给老人苏永兴,公公婆婆基本上不怎么动筷,他们总是自己吃着咸菜。

“当时我看到这种场景时,心里觉得特别难受。公公婆婆为了省钱,有好吃的总是先给我们吃,自己却只吃咸菜,我一定要让他们过上好日子。”陈艳说,为此,在孩子3岁那年,她放弃了在物业公司财务

的工作,选择自己创业。“经过三年的努力,我不仅有了自己的品牌,现在还在乡镇里开设了多家分店。我之所以能大胆放手去闯一闯,是为了让家人过得更好,家人给我的爱让我更愿意挑起生活的担子。”

东沙河派出所 创新调解方法效果显著

滕州市公安局东沙河派出所,在办理各种治安案件过程中,利用“三级”调解工作机制,及时化解当事人的矛盾纠纷。一是现场调解,出警民警对发生矛盾纠纷的当事人,在了解掌握事实的基础上,给予现场调解;二是警务室调解,对当场不能调解的问题,民警在查清事实后将双方当事人约到警务室,及时化解矛盾纠纷;三是派出所调解,民警将当事人请到派出所,由民警做调解主持人,并邀请法律监督员和法制调解员,做双方当事人的工作,从法、理、情各方面进行解释,使双方都能认识到自己的问题和过错,从而化解矛盾。“一联”即派出所与司法、信访、综合维稳中心、居委会等部门和组织联动,协同做好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张鸿昌)